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53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8,975,560.06	9.12%	1,260,442,863.93	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845,350.32	1.83%	126,045,350.36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834,584.65	-3.08%	113,715,166.19	1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0,933,623.15	69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9	2.98%	0.4647	13.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7	2.85%	0.4649	1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0.70%	13.08%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87,897,625.08	2,571,233,117.17		1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14,345,085.98	925,966,017.64		9.5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78.31	1,780,469.79	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股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831,288.64	18,333,811.02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0	249,402.74	本年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857.78	-1,870,775.57	主要系对外捐赠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2,385.02	2,307,148.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63,501.86	3,866,575.60	
合计	5,010,765.67	12,330,184.1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情况和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933,623.15	699.09%	销售商品回款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0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38%	158,980,994	0	不适用	0
微化集团细胞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2,490,77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7%	1,025,282	0	不适用	0
陈素华	境内自然人	0.29%	800,000	0	不适用	0
陈小芬	境内自然人	0.25%	700,000	0	不适用	0
周益民	境内自然人	0.18%	510,400	0	不适用	0
李代峰	境内自然人	0.18%	486,800	0	不适用	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7%	479,697	0	不适用	0
刘燕平	境内自然人	0.16%	430,400	0	不适用	0
韩燕辰	境内自然人	0.15%	420,8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58,980,994	人民币普通股	158,980,994
微化集团细胞实业有限公司	2,490,770	人民币普通股	2,490,7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5,282	人民币普通股	1,025,282
陈素华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陈小芬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周益民	51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400
李代峰	48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80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479,697	人民币普通股	479,697
刘燕平	4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400
韩燕辰	4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益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0,4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510,400股公司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3,817,723.96	534,358,588.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966,883.13	58,798,539.78
应收账款	1,013,667,429.40	960,436,654.46
应收款项融资	15,276,774.02	52,514,439.06
预付款项	7,916,389.62	6,858,106.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66,504.97	20,992,030.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598,364.42	90,535,030.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904,529.82	22,940,476.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964,794.04	60,216,827.73
流动资产合计	2,193,889,083.37	1,797,650,69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208,591.47	10,942,827.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6,138.19	890,263.98
固定资产	610,111,922.36	603,315,922.96
在建工程	29,290,217.32	14,101,239.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66,243.16	3,266,862.71
无形资产	87,280,096.49	90,184,036.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019,249.77	14,019,249.77
长期待摊费用	14,892,952.56	14,131,04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71,851.19	19,983,94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279.20	2,74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028,541.71	779,582,424.14
资产总计	2,987,897,625.08	2,571,233,11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916,428.86	168,601,814.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3,480,347.98	169,813,575.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70,729.19	4,888,916.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492,361.19	81,617,772.15
应交税费	20,538,654.05	21,840,260.82
其他应付款	41,063,167.41	30,916,379.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53,636.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9,589,169.35	419,567,030.34
其他流动负债	19,856,104.67	44,567,034.97
流动负债合计	1,256,506,962.70	938,812,784.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37,401,640.37	424,410,413.51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31,666.95	1,372,287.2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411,300.00	12,336,540.00
预计负债	288,843.50	288,843.50
递延收益	2,051,984.26	2,414,33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77,531.08	5,303,64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3,442,966.16	446,096,062.62
负债合计	1,709,948,928.86	1,384,908,84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7,046,000.00	2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6,329,003.15	282,952,548.16
减:库存股	15,041,489.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447,808.13	9,006,066.14
盈余公积	78,376,785.74	78,376,785.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4,184,968.96	279,539,61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4,345,085.98	925,966,017.64
少数股东权益	263,603,610.24	260,358,252.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7,948,696.22	1,186,324,27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7,897,625.08	2,571,233,117.17

法定代表人:东勇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媛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60,442,863.93	1,172,167,117.41
其中:营业收入	1,260,442,863.93	1,172,167,117.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6,424,486.33	1,050,739,150.42
其中:营业成本	890,824,154.71	856,759,061.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53,925.71	7,099,116.00
销售费用	33,251,434.85	34,292,600.08
管理费用	143,777,301.03	112,079,989.97
研发费用	28,490,414.69	24,708,181.15
财务费用	13,927,255.34	15,800,201.33
其中:利息费用	20,910,146.04	22,013,950.06
利息收入	7,052,875.06	6,409,783.13
加:其他收益	16,737,472.94	11,287,284.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1,166.92	-206,010.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55,587.06	-3,406,132.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39.67	-1,012,712.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7,671.20	-83,933.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888,361.93	128,006,436.41
加:营业外收入	-9,006.16	561,696.06
减:营业外支出	2,396,720.82	310,417.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482,634.95	128,257,714.62
减:所得税费用	17,167,286.42	11,877,70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15,348.53	116,380,007.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15,348.53	116,380,007.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45,350.36	110,873,515.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69,998.17	5,506,492.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315,348.53	116,380,007.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045,350.36	110,873,515.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69,998.17	5,506,492.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47	0.4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49	0.4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东勇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媛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9,962,489.92	968,920,290.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3,101.13	121,940.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10,794.33	44,726,97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1,896,385.28	1,013,769,19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261,733.84	593,640,436.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407,947.20	229,656,49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923,100.29	86,641,28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69,980.80	78,685,58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962,762.13	988,623,81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33,623.15	25,145,38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18.44	5,191,58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4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43,461.44	5,191,58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86,658.48	17,869,12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374,000.00	3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60,658.48	49,869,12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17,197.04	-44,677,53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41,493.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6,918,566.01	261,937,070.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960,035.01	263,937,070.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7,743,111.88	274,160,611.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056,397.74	61,281,89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0,276.43	194,90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159,786.05	335,637,36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00,249.96	-71,700,293.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116,673.07	-91,232,44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314,501.86	733,310,84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431,174.93	642,078,401.96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56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10月22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已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6,045,350.3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8,972,201.81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64,184,968.96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14,040,987.08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77,046,000股,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共计派发19,393,22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四、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提出的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55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10月22日上午11: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万红路先生召集并主持,列席人员马莹莹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仔细核查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要求,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股东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

公司拟以2025年9月末现有总股本27,704.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9,393,220.00元,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54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10月22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胡晓冬列席会议,列席监事:万红路、王晓、达瓦扎西、次仁旺久、拉姆次仁,列席高级管理人员:石科红、张晓蕾、罗乃鑫、王乐。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乐勇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资金合理运用,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资金风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6,045,350.3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8,972,201.81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64,184,968.96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14,040,987.08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4,040,987.08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77,046,000股,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共计派发19,393,22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四、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提出的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9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2,901,398.31	56.50%	1,596,106,399.07	2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085,811.56	25.28%	605,841,679.29	1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592,564.63	23.30%	590,377,081.63	1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4,722,532.63	148.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	24.39%	0.28	1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	24.39%	0.28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0.42%	6.56%	0.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376,916,047.61	9,919,567,934.64		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542,400,048.70	8,934,250,212.96		6.8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64.86	7,485.06	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以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2,403.95	17,978,339.90	
债务重组损益		90,089.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071.16	81,534.04	主要系索赔款、废品收入、违约金、对外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8,308.01	2,692,850.61	
合计	5,493,259.92	15,464,597.7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660,498,456.91	1,824,534,584.68	45.82%	主要系公司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销售规模增长,以及公司主要客户特性,应收账款均在正常信用期期内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	998,450.00	100.00%	系期初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现收款所致
预付款项	26,240,021.63	37,977,847.34	-30.91%	主要系购买的材料到货验收入库核销相应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8,098,742.59	6,028,009.67	34.35%	主要系代垫公司员工社保、公积金,以及员工借款、备用金较期初增加所致
存货	473,023,289.47	220,406,942.10	114.61%	主要系超材料业务为交付任务备产备料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	-	100.00%	系报告期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398,333,477.03	930,530,026.13	50.27%	主要系700基地二期达到使用状态的房屋建筑物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44,367,291.60	80,127,143.79	-44.63%	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3个资本化的研发项目于报告期内结题,达到无形资产确认条件,从开发支出转列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700,069.62	30,757,488.96	162.38%	主要系预付募投项目设备、工程款所致
应付票据	263,951,142.37	16,500,064.50	1499.70%	系公司继续优化支付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款项所致
应付账款	1,193,587,089.51	603,396,515.42	97.81%	主要系超材料业务为交付任务备产备料应付供应商货款,以及募投项目建设应付供应商设备、工程款所致
预收款项	-	104,000.00	-100.00%	系公司之外公司百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预收的房屋租赁收入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7,179,153.67